

广汉市教育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

我单位主要职能如下：

1. 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全面贯彻教育方针，积极推进素质教育，规范学校办学行为，不断提高教学质量。
2. 制定全市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和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加强基础教育，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学质量，促进教育公平的政策并贯彻实施。
3. 优化学校布局调整，努力解决教育资源不足问题，有效降低大班额比例，合理配置教育资源，促进区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4. 协调相关部门掌握全市教育经费投入情况及教育经费的管理使用情况；做好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有关工作，全面落实“两免一补”；做好教师工资及绩效工资的发放。会同财政、审计部门加强对学校教育经费的检查。
5. 配合机构编制部门做好教职工编制动态调整及落实工作，按照省定编制及结构要求足额配备教师；指导各校做好教师职务评审、岗位管理、人员聘用、合同签订和培养培训等相关工作。按照公开招聘政策，做好中小学教师招聘工作，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推进区域内教师均衡配置。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高教师思想道德素质，加强学习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考核选聘干部。加强校长和教师培训，确保教师编制、学历、教师资格、职称结构等符合相关要求。

6. 指导学校建立健全学校管理制度，加强校园绿化、美化、亮化、净化、文化建设，树立良好“校风、教风、学风”，提高管理水平。会同公安、司法、工商等部门加强对校园及周边环境的治理，确保中小学不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会同财政、物价、纪检监察部门规范学校收费行为。

7. 指导各乡镇政府和学校依法采取措施“控辍保学”，确保小学、初中的入学率、辍学率、完成率等各项普及指标达到国家和省上规定标准。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政策措施，抓好进城务工农民子女、留守儿童、残疾儿童和妇女童等弱势群体接受义务教育工作。配合统计部门摸清全市青壮年文盲基数。

8. 负责全市教育督导和评估工作。

9. 负责全市大中专招生和自学考试工作。

10. 承担市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1.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为广汉市教育部门主管的二级预算单位。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单位收入预算总额为 6,896.20 万元，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834.20 万元，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62.0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6,896.20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6,410.3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228.8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4.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2.29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2.13 万元，主要是因为正

常增加工资福利支出。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6,896.20 万元，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834.20 万元，占 99.10%；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62.00 万元，占 0.09%。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6,896.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4.55 万元，占 23.7%；项目支出 5,261.66 万元，占 76.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预算 6,834.20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预算增加 12.1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预算 6,834.20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预算增加 12.13 万元。财政拨款收支预算主要是正常增加工资福利支出。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834.2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6,348.3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8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4.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2.2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6,834.20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 12.13 万元，主要是正常增加工资福利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6,348.39 万元，占 92.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82 万元，占 3.35%；卫生健康支出 104.70 万元，占 1.53%；住房保障支出 152.29 万元，占 2.2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2023 年预算数为 6,348.39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部局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用于教育事业发展的基本建设、设施设备购置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3 年预算数为 228.82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局缴纳教职工社会保险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2023 年预算数为 104.70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局缴纳教职工医疗保险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预算数为 152.29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局缴纳教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34.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15.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119.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

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接待、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8.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万元。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压减 1.0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教育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教育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教育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5.0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88.68 万元，增加 3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正常增加工资福利支出，2023 年将目标考核奖、年终一次性奖纳入年初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教育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1,781.54 万元，采购货物预算 1,033.44 万元，采购服务预算 748.10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保安服务、

义务教育免费作业本、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义务教育薄弱学校班班通、新高考选课走班系统信息集成等。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3 年教育部门的所有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质量、成本、时效，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并按要求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十一、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教育支出：指教育部门（含下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三公”经费：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

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 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广汉市教育局_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